

朔州市妇女联合会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情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朔财预（2021）3号）文件要求，现将朔州市财政局批复的朔州市妇女联合会 2021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予以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及 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1
- 二、部门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14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详见附表）

- 一、朔州市妇女联合会 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17
- 二、朔州市妇女联合会 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17
- 三、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17
- 四、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17
- 五、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17
- 六、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17
- 七、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17
九、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7
十、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四、政府采购情况	19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
七、其他说明	20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
(二) 其他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及 2021年工作任务

本部门职责：

市妇联是党委领导下的妇女群团组织。主要职能是：（1）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妇女儿童工作。（2）组织发动城乡妇女开展“双学双比”和“巾帼建功”竞赛活动。（3）配合有关部门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做好家庭教育理论研究工作，协调市政府有关部门做好妇女儿童规划的制定和实施。（4）负责妇女干部的理论、业务，妇联干部的岗位、城乡妇女的实用技术和法律知识等的培训工作。（5）巩固、扩大和各界妇女的团结，加强与各界妇女的联谊，做好妇女的统战工作，促进祖国统一大业。

2021 年工作任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启之年，也是朔州奋力转型出雏型的发轫之年。站在重要的历史交汇点上，全市妇联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

进性、群众性，聚焦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市委“123321”工作思路，全面落实省委十一届十一次、市委六届十二次全会及省、市两会部署，突出庆祝建党100周年主线，着力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着力服务党政工作大局，着力深化妇联改革，着力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推进新时代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团结带领广大妇女为发展蹚新路、转型出雏型，建设现代化“能源绿都、塞上明珠”努力奋斗。

第一、提高站位，强化理论武装，筑牢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的思想根基

聚焦思想铸魂，引导妇联干部更加全面地“学”，更加深入地“思”，更加系统地“悟”，更加务实地“践”，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

一是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全面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妇联干部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一、二、三卷，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群团工作和群团改革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融会贯通起来，原原本本学、联系实际学、系统跟进学，在对标对表中不断坚定政治立场，在学思践悟中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躬身力行中对“国之大者”了然于胸，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持续加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围绕全会擘画的宏伟蓝图，提出的理念、战略、目标、任务以及对群团工作的新要求，结合省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市委六届十二次全会及省、市两会精神，找准妇联工作的主攻方向点、切入点和着力点，坚持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推动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全市妇联系统落细落小落实。科学编制好我市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推动妇女儿童发展和家庭建设重要目标细化到全市“十四五”规划。

第二、突出主线，强化思想引领，坚定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信念信心

突出庆祝建党100周年主线，把握“党的盛典、人民的节日”基调定位，结合妇女特色，大力开展“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主题宣传活动，引领广大妇女感恩党、感恩总书记、感恩新时代，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最强音。

一是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妇女。组建“塞上巾帼宣讲团”，面向基层、面向妇女，扎实开展巾帼大宣讲等活动。以百姓视角、群众语言，宣传宣讲好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省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市委六届十二次全会精神和省、市两会精神等内容，讲清楚幸福生活背后的理论逻辑，讲清楚国之大者与妇女群众利益的关切，进一步增强全市妇女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

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二是坚持用党的光荣历史凝聚妇女。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围绕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广泛开展“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主题宣传活动。以“学党史、颂党恩、办实事”为重点，开设“新时代朔州女性大讲堂”，全面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引导妇联干部、妇女群众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开展“百年奋斗路、启航新征程”“永远跟党走”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党的百年光辉历程和十八大以来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唱好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的时代主旋律；开展“党的女儿”融媒体宣传和“转型蹚新路、绽放她力量”宣传活动，宣传好党领导下我国妇女事业发展成就和各行各业妇女贡献，全方位展示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取得的辉煌成就和广大妇女奋进新征程的良好风貌。

三是坚持用时代榜样激励妇女。针对疫情防控形势、朔州发展实际，围绕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精神和脱贫攻坚精神，大力选树“最美家庭”“最美巾帼奋斗者”“‘与党共成长’100位女性先进人物”等，扎实推选三八红旗手（集体）、巾帼文明岗（建功标兵）、五好家庭、文明家庭等，探索建立朔州优秀女性、优秀家庭数据库。开展先进巾帼典型进基层巡讲活动，多角度、多形式讲好爱党爱国爱家乡爱社会主义的巾帼故事，以榜样力量点燃奋斗激情，汇聚起“发展蹚新路、转型出雏型”的强大巾帼合力。

第三、紧扣大局，强化巾帼建功，带动广大妇女在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中走在前列

围绕“发展蹚新路、转型出雏型”战略目标，以“岗位建新功、巾帼助转型”为主题，积极动员组织各行各业妇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机遇，建功“十四五”、奋斗新征程。

一是谋划实施“科技创新巾帼行动”。聚焦创新发展、打造一流创新生态，激发妇女创新创造活力，引导广大女职工、女科技工作者、女企业家等各行各业妇女，主动融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创新主体作用，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助推“六新”突破，为转型发展注入新动能。培育女职工创新工作室、班组团队，引导女职工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开展技术创新、技术攻关，增强核心竞争力；优化巾帼文明岗创建机制，在各行各业组织开展岗位竞赛、技术创新等活动，引导妇女在参与科技创新、促进产业优化升级、推动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是深入实施“巾帼创业创新行动”。聚焦构建新发展格局、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促进城乡妇女在更广领域创业就业。围绕提升“好姐”“好娘”工作品牌力量，深化推进“巾帼创业金融扶持行动”，大力发展家政、手工、文旅等妇女优势产业，加强技能培训，配合政府实施“家政培训提升行动”“康养职业技能培训计划”。围绕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数字产业、电子商务等产业，开展就业技能展赛，拓展城乡妇女特别是女大学生

就业创业空间。围绕培育壮大转型发展产业链，培育一批女能手、骨干、带头人、女优秀企业家，支持“妇”字号企业、基地融入产业链、供应链，打造更多“妇”字号新兴产业品牌，支持帮助更多妇女创新创业。

三是全力实施“乡村建设巾帼行动”。持续不断巩固深化脱贫攻坚成果，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组织妇女全面参与乡村建设。配合党委和政府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关心关爱农村患重病妇女、残疾妇女、留守妇女等特殊困难群体，从产业、就业、教育培训等方面对异地扶贫搬迁妇女的后续帮扶，帮助她们尽快融入新生活、实现新发展。实施高素质女农民培养计划和农村低收入妇女技能培训，着力培育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女农民。扶持一批“巾帼农业双创示范基地”、妇女带货达人，带动农村妇女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和农村电子商务、创意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深化“美家美户”庭院创建、开展“垃圾分类、巾帼先行”等活动，激发基层“自治”活力，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更好发挥妇女作用。

第四、立足家庭，强化家家幸福安康，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新时代家庭建设，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以家庭文明“齐家”、以家庭教育“助家”、以家庭服务“惠家”、以家庭发展“促家”，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石。

一是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完善常态化寻找“最美家庭”机

制，不断壮大“五好家庭”“文明家庭”评选表彰的群众基础和活动影响。开展孝善教育活动，做好“好媳妇”“好婆婆”“好邻居”等典型评选，做好“好家风好家规好家训”和乡规民约征集，让优秀的传统家庭文化润物无声地浸润每个家庭。充分发挥“家风家教创新实践基地”实践育人功能和辐射带动作用，开展“少年儿童心向党、红色家风永相传”等家风家教主题宣传活动，大力传播爱党爱国、忠于人民的优良家风，厚植家国情怀。深入推进“绿色家庭”创建、“平安家庭”创建、“清廉家庭”创建、“无毒家庭”创建等，以好家风促政风带社风淳民风，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二是深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主线，积极推动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加强完善家庭教育工作领导体制建设，推动《山西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的宣传贯彻实施，研究制定家庭教育工作新一轮五年规划，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队伍建设。健全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发挥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示范带动作用，加强社区家长学校、网上家长学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持续实施“父母成长计划”，设立“新婚夫妇学校”“父母课堂”，面向广大家长宣传家庭教育科学理念和知识。

三是创新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工作机制。坚持党建引领，积极推动妇联组织嵌入基层治理体系、工作融入基层治理格局、力量加入基层治理队伍，推出一批可学习、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

模式，引导妇女和家庭成员、巾帼志愿者积极参与和谐社区、平安社区建设，参与常态化疫情防控不放松，提升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第五、关注民生，强化维权和服务，提高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以“巾帼暖人心”系列行动为抓手，以解决妇女儿童迫切需求、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重点，聚力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持之以恒做细做实维权和服务，坚决守好妇女领域的安全底线。

一是加强源头维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一步健全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机制，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培训进党校实现县以上全覆盖。启动妇联系统“八五”普法工作，加大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山西省家庭暴力预防和处置办法等宣传力度，引导广大妇女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二是健全党政主导的维权服务机制。做好经常性维权工作，抓好维权“五项机制”和“八字工作法”在基层落地见效，深化“建设平安朔州——巾帼在行动”活动，推动将家暴、性侵等侵权隐患，婚姻家庭纠纷等日常排查工作纳入“全科网格”事项，纳入妇联执委、网格员、楼栋长职责。与公安、民政、法院、司法、信访等部门联合建立多元化解机制，推动共建发现报告、信息共享、案件处置、关爱帮扶等互联互通平台，联动联调，打造

“妇联主导+专家指导”的婚调模式。进一步建好用好12338 妇女维权服务热线，使其与政府12345服务热线相连接，真正发挥作用。坚持线上舆情监测引导和线下维权服务有机衔接，完善舆情应对处置机制，加强舆情发现跟踪、监测预警、综合研判和干预引导，审慎稳妥处置敏感舆情。

三是做实关爱帮扶。把握新时代妇女儿童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推动更多妇女儿童民生项目纳入政府民生实事。争取更多社会资源，接续办好妇女儿童民生实事，解决妇女儿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持续实施农村贫困母亲“两癌”救助项目，配合政府做好贫困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民生实事。深入开展“巾帼健康行动”、做实“巾帼志愿服务关爱行动”，争取省级特困妇女儿童救助项目，常态化开展寒暑假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结对帮扶关爱行动，开展各类关爱帮扶活动，将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特殊困境妇女儿童身边。

第六、深化改革，强化基层基础，打造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的妇联组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做好总结盘点，增强系统思维，强化基层导向，谋划推进“十四五”时期妇联改革，推动妇联改革取得更大实效。

一是扎实做好妇联改革总结评估。开展“深化妇联改革”专题调研，总结提炼改革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加强对妇女工作和妇联工作规律特点的深入研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进一步健全完善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妇联工作体系，在建机

制、强功能、增实效上持续用力，以重点突破实现妇联改革的持续深化。

二是以系统观念谋划推进改革。系统谋划“十四五”时期深化妇联改革方案，明确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具体举措、方法路径，落实改革主体责任，明确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责任链。强化问题导向，聚焦解决一些领域组织覆盖不够广泛、线上线下联系服务渠道不够丰富、基层“最后一公里”不够通畅、妇联干部群众工作能力不够强等问题，不断提升改革综合效能。

三是推动改革持续向基层延伸。强化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抓好基础性和具有重大牵引作用的工作，坚持以“破难行动”为抓手，把力量和资源充实到基层。抓住县乡村集中换届契机，进一步加强县以下妇联组织建设，推进农村（社区）妇女、村（居）妇联主席进村（社区）“两委”，同步完成村（社区）妇联换届工作，进一步把女性先进模范、致富女能手、女创业带头人、巾帼志愿者等广泛吸纳进来，充分发挥基层妇联执委作用。紧跟转型发展大局和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持续推动在转型综改一线、“两新”组织、高校、等灵活多样建立妇女组织，探索适应女性群体流动性的基层组织设置模式。促进“妇女之家”“妇女微家”提质增效，加大网上妇联建设力度，进一步织密妇联组织网络，不断丰富活动载体。培育壮大团体会员队伍，加强对女性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示范带动和联系服务。健全联系服务妇女群众长效机制，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推动所属媒体融合发展，让基层妇女群众看得到妇联身影、听得到妇联声音，切实发挥

好桥梁纽带作用。

第七，加强党建，强化党的全面领导，推进新时代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讲政治的重要指示，坚持党建带妇建，不断提高政治能力，锻造妇联干部队伍，全面加强妇联组织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一是坚定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透彻领会党中央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党有号召、妇联有行动，切实把贯彻党中央精神体现到谋划工作方向、部署关键任务、推动重点工作中去，不折不扣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指示和省、市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二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不断巩固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让初心和使命在党员干部内心深处铸牢、在思想深处扎根。高质量高标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对照习近平总书记明确的“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总要求，切实以党史照亮前行之路，以党史洗涤心灵之尘，以党史激发奋进之力；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弘扬严深细实的工作作风，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

义，持续为基层减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有针对性做好网络舆论引导工作，确保所属媒体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十九届五次、省纪委十一届七次、市纪委六届七次全会部署，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切实增强纪律约束力和制度执行力，推动党的妇女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奋勇前进。

三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妇联干部队伍。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抓好妇联干部队伍理想信念教育、作风转变、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提高，坚持把练就过硬本领作为重中之重。深入落实“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举办市县乡村妇联干部培训班，不断提升干部队伍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七种能力”。建立工作督导考核机制，实行“项目化”、“清单式”管理，建立妇联重点工作评价竞争体系，健全完善督导调度机制，激励每一名妇联干部都能用心、用情、用力干好工作，努力把妇联组织建成党委政府满意、妇女群众认可、妇联干部热爱的温暖之家。

二、机构设置及编制情况

朔州市妇女联合会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10人，工勤编制1人，实有人员8人。机构设置如下：

（一）办公室

负责承上启下及与妇联常委、执委的联系工作；组织机关全

体人员学习。负责文书、机要、收发、文印档案管理和统计工作。承办全会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全会性会议文字起草。负责机关后勤接待服务和有关会议的会务工作，承办有关外事活动。建立和完善机关岗位责任制，做好年度考核、奖惩工作。负责编撰妇女工作大事记，督促县（区）完成妇运史的整理和编写工作。承办并完成省妇联办公室、调研室、机关党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权益部

负责制定每个五年普法规划，为广大妇女进行法制宣传、法律知识的普及。抓好信访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接待、案件处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依法查处侵害妇女儿童合法权益重大案件。负责督促检查有关妇女权益保障的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搞好先进典型的选树工作。负责做好儿童工作，制定每个五年家庭教育规划。起草本部开展各项工作的有关材料（包括领导讲话），编写本部工作信息，做好年度总结、计划。

（三）城乡工作部

负责农村“双学双比”、城镇“巾帼建功”活动规划制订、实施以及发动、组织、竞赛工作。负责农村妇女实用技术培训，为农村妇女发展经济提供服务。做好女农民企业家、女农民经纪人、女科技服务队伍工作，组织搞好四级网络信息工作。协助有关单位，搞好贯彻落实《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工作，调查研究统筹城乡妇女发展，做好下岗女工再就业工作。负责“双学双

比”、“巾帼建功”活动的宣传报到抓好先进典型的选树工作。起草本部开展各种活动有关材料(包括领导讲话),做好本部年度总结、计划,编写本部开展活动的信息。

(四) 妇儿工委

协调和推动政府有关部门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做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协调和推动政府有关部门实施朔州市妇女发展规划、朔州儿童发展规划。协调和推动政府有关部门为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和发展妇女儿童事业提供必要的人力、财力、物力。协调和推动政府有关部门研究解决妇女儿童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指导、督促和检查各县(区)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工作。负责制定每个五年朔州妇女发展规划、朔州儿童发展规划并推动实施。负责妇儿办所开展活动的宣传报道、评比表彰及年度总结、计划,起草本办公室开展各项工作的有关材料(包括领导讲话),编写工作信息。

下设市妇女权益保障中心一个事业单位,全额事业编制6人,实有人员2人。

市妇联部门预算包括市妇女联合会本级和下属事业单位朔州市妇女权益保障中心。

2021年纳入市妇联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	------

1	朔州市妇女联合会
2	朔州市妇女权益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详见附表）

- 一、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九、朔州市妇女联合会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2021年预算收入

2021年预算收入197.16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其中：经费拨款197.16万元，市妇联本级预算收入 179.58万元，朔州市妇女权益保障中心预算收入 17.58万元。2021年预算收入较 2020年预算收入196.8万元，增加了 0.36万元，增幅 0.18%，增加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项目款。

（二）2021年预算支出

2021年预算支出 197.16万元。市妇联本级预算支出179.58万元，朔州市妇女权益保障中心预算支出17.58万元。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7.16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179.58万元，事业运行（群众团体事务）17.58万元。

按照经济分类，人员支出 107.45万元，公共支出 18.71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71万元。

2021年预算支出较 2020年预算支出 196.8万元，增加了 0.36万元，增幅 0.18%，增加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项目款。

同 2020 年预算相比，基本支出减少8.35万元，变化主要原因：1、人员支出由 2020年 115.8万元减少到107.45万元，降低 8.35万元，减少7.2%，主要是因为人员调出。2、商品服务支出由 2020年的20万元减少到17.99万元，减少 2.01 万元，减少 10.1%，主要是人员变动其它交通费、办公费减少。

同 2020年预算相比，项目支出增加了10万元，因工作需要增加项目 。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 4.68万元，与 2020年“三公”经费 4.7 万元相比减少了0.02万元，因为预算指标四舍五入。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相同；

公务接待费用 0 万元，与 2020年公务接待费用 0万元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万元，与 2020年公务用车维护费 4.7 万元相比减少了0.02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0 万元，与 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0 万元相同。

单位车辆保有量为 2 辆，公车改革后保留 2 辆。2021年预算为 2 辆公务用车。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71万元，比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万元，减少 2.01 万元。减少原因是人员变动其它交通费、办公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 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 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

因我单位没有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所以无绩效目标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单位车辆实有 2 辆。

2、房屋情况：我单位没有自有房屋，办公地址位于市委西配楼，房屋面积 174.69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150.36平方米，服务用房 24.33 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年 12 月底，固定资产总额 60.62万元。除车辆、房屋以外，其他固定资产为 45万元。

七、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我单位无政府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和支出，因此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为空表。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 and 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政府购买服务是一种契约化的公共服务提供方式，且权责清晰、结果导向、灵活高效等特点。

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年	项目	2021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9.5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8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防支出	
四、单位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9.58	本年支出合计	179.58

预算公开表2

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9.58	179.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8	179.58			
29	群众团体事务	179.58	179.58			
01	行政运行	179.58	179.58			

预算公开表3

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9.58	108.58	7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8		
29	群众团体事务	179.58		
01	行政运行	179.58	108.58	71.00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9.5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8	179.58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9.58	本年支出合计	179.58	179.58	

预算公开表5

2021年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9.58	108.58	7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8	108.58	71.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179.58	108.58	71.00
01	行政运行	179.58	108.58	71.00

预算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合计	108.58	
工资福利支出	89.34	

基本工资	37.98	
津贴补贴	26.55	
奖金	3.1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8	
住房公积金	7.5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9	
办公费	1.00	
邮电费	0.20	
差旅费	0.64	
会议费	1.50	
福利费	2.2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其他交通费用	7.7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	
退休费	1.19	
奖励金	0.06	

预算公开表7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68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合计	4.68

预算公开表10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17.99
朔州市妇女联合会(本级)	17.99